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吉林大学产学研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与吉林大学本次签署的仅为框架性协议,具体的合作事宜并未确定, 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后续具体合作事官将另行商议和约定,并依照相关法律、法 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意向书中合作事项的达成预计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一、合作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
 - (一) 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合作方: 吉林大学

吉林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综合性大学。学校始建于1946年,1960 年被列为国家重点大学,1984年成为首批建立研究生院的22所大学之一,1995 年首批通过国家教委"211工程"审批,2001年被列入"985工程"国家重点建 设的大学,2004 年被批准为中央直接管理的学校。学校现有国家重点实验室 5 个,国家工程实验室1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6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6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1个,其他 行业部委重点实验室 23 个。学校承担了大量国家级和省部级科研项目,产出了 一批产业化前景好、技术含量高的高新技术成果。

与公司的关系: 无关联关系

(二) 签署的时间、地点

合作协议于2017年8月16日由公司与吉林大学在杭州市签订。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合作协议仅为双方合作意向的框架性约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后续签署正式合作协议时,公司将根据《公司 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 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二、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目标

充分利用吉林大学相关研究领域的人才资源、技术资源及创新能力和公司的 产品开发及制造能力,在车辆关键零部件的基础理论与前沿技术、新产品开发、 关键技术攻关、人才培养、设备资源共享等方面开展合作,共同推进车辆关键零 部件的技术进步,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科研水平、产品技术及管理水平。

(二)合作内容

(1) 技术攻关

公司根据自身产品和技术发展需求,提出攻关课题; 吉林大学根据学校的研究成果及技术发展趋势,向公司提出技术研究、技术转移和工程化应用建议。双方根据这些建议与课题,适当选择,形成研究项目,共同进行车辆关键零部件设计和制造方面相关的共性关键技术研究开发。

(2)根据双方产学研合作情况,适时共同建立: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一吉林大学"车辆动力传动关键零部件开发平台"

根据双方产学研合作情况,适时共同建立"车辆关键零部件先进设计制造研发中心",开展具体的车辆关键零部件技术研发项目,培养车辆关键零部件技术人才,对车辆关键零部件技术发展动态和国内外现状做出分析与评估,促进双方的车辆关键零部件技术进步和学术水平的提高。

双方将努力把"车辆关键零部件先进设计制造研发中心"建设成为国内具有 领先水平的车辆关键零部件研发机构。

(3) 人才培养

- 1) 在项目合作中培养双方所需的人才。互派人员参与合作的研发项目,在项目中相互学习,培养有理论知识、有实践经验的复合型人才,达到共赢的效果。
- 2) 吉林大学将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培训技术和管理领域的高层次人才,鼓励有意到公司工作的硕士、博士结合自己的论文题目到公司做项目。
- 3) 吉林大学每年酌情安排一定数量的大三学生,或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到公司实习或进行社会实践活动。在此期间,公司提供一定的食宿补贴。
- 4) 吉林大学每年向公司提供下一年度即将毕业且与公司业务相关的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的相关资料,以便公司与学生之间进行双向选择。吉林大学择优推荐博士研究生到公司正式入职从事技术研究和开发工作。
- 5)共同建设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培养博士后,积极推荐博士毕业生到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工作。
- 6)共同培养公司定向硕士生、博士生、专项挑选、定向分配、公司支付部分培养费用。

(4) 学术交流

双方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学术交流和人员互访。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交流会,便于企业与高校互相沟通信息。公司重点介绍企业研发需求等信息,吉林大学重点介绍国内外车辆关键零部件技术发展动态,在此基础上双方共同探讨今后的努力方向和目标。

(5) 试验设施的共享

双方为对方提供合作科研项目的方便与优惠,共享试验设施、试验手段、试验技术人员及相关试验信息资源。

(6) 联合申报项目

双方根据自身研究成果和发展需要,在平等、协作基础上,努力整合科技资源,组建科技团队,形成合力,联合申报省、市和国家重大攻关课题、高新技术产业化课题,共同承担各级科研课题的研究。

(7) 设立铁流股份奖学金和奖教金

设立"铁流股份奖学金"和"铁流股份奖教金",鼓励吉林大学教师(特别是中青年教师)和学生提高综合素质和关注公司发展。

三、合作方式与运行管理

双方合作以企业需求为牵引,以科研项目为载体,以实施效果为导向,以合同为主要管理方式。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部门的方针、政策,按照精简、高效、 开放、产学研相结合的机制运行。

四、合作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合作双方都应为合作的执行提供必要的政策和条件保障。双方应为所承担的 科研项目提供足够的技术力量,保障项目所需要的研究、试制与试验条件。

合作双方均应对合作项目所涉及的技术秘密负责。合作开发的技术成果由双 方共同享有使用权和受益权。在具体项目签署合同时商定权益与成果的分享比例, 获得的技术成果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

五、经费保障

公司每年将根据双方确定的科研合作开发项目及人才培养计划,提供项目经费支持,项目经费按合同规定执行:

公司按双方确定的数额及方式提供奖学金与奖教金:

通过双方合作共同申报的国家和地方政府支持的各种研究项目,经费按双方的协议和任务分工进行划分。

六、对公司影响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更好地融合了公司与吉林大学的优势,以产学研结合来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预计本次合作对公司 2017 度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七、重大风险提示

受内外部环境影响,后续合作开发项目能否产生实际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6日